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6 年度，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将一年来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4 名董事组成，包括黄钰昌董事、戴志浩董事、夏大慰董事和李黎董事，独立董事占 3/4，并由独立董事会计学教授黄钰昌先生担任主任。

二、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会议情况

2016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以下事项：(1)《关于 2015 四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减值准备的议案》；(2)《关于 2015 年度资产损失情况的报告》；(3)《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4)《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6)《关于 2015 年度预算的议案》；(7)《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联人清单》；(9)《关于〈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0)《2015 年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16 年工作重点》；(11)《2015 年度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报告》；(12)《审计委员会对自身、外审、内审的评价表》；(13)《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6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建议，随着欧冶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投入更多的精力，架构欧冶风控机制和加强内控体系建设。

2. 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审议以下事项：(1)《关于 2016 年一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审议以下事项：(1)《关于 2016 年二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

备的议案》；(2)《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3)《2016年上半年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16年成本削减工作成效显著，建议公司应保持成本管控工作的持续性。

4. 2016年9月21日召开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听取了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对宝武重组项目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5. 2016年10月18日召开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审议以下事项：(1)《关于2016年三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1. 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对外部审计机构2015年度评价表》，从“为审计委员会提供服务”、“审计工作情况”、“资信、背景及其他”等方面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作出评价，评价结果良好，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德勤为公司2016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

2. 履行2015年年报审计监督职责

在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充分发挥审计和监督作用，在2016年1月上旬，就公司2015年年报审计工作与德勤沟通，协商确定了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等提出意见。在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督促会计师按照年报工作安排确定的时限提交审计报告。2015年3月18日，审计委员会与德勤年审会计师进行见面沟通，就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情况进行充分交流，并发表了审阅意见。

(二) 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15年3月23日，审阅了经德勤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的公司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符合财政部和证监会等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能够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情况、2015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三)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16年3月23日，我们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

价报告》，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四）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16年3月18日，我们认真听取了公司审计部《201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16年工作重点》的汇报，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审计计划，认真组织开展各项内部审计工作。我们没有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2016年度，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2017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规范运作，履行职责。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 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黄钰昌-----

夏大慰-----

李 黎-----

戴志浩-----

2017年4月27日